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8

债券代码：123081

债券简称：精研转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通知中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 本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江苏精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均为亲自出席，未有缺席会议监事。

4.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施俊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意提名施俊先生、谈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另外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对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及调整回购价格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274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相关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已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确认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数量合计为 36.171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3,865.0243 万股的 0.2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相关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已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确认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8.036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3,865.0243 万股的 0.0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成就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后，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